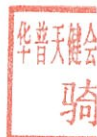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
情况鉴证报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9]1573号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自控”）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智能自控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智能自控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智能自控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智能自控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智能自控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智能自控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铁华
34050161000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明峰
340101780003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凯
110100320120

2019 年 4 月 18 日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7]695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5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56.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8.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670.40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3,378.0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22,292.36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397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7年6月20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3,133.68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071.43万元。

2018年度，公司投入募集资金项目14,949.63万元，2018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206.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26.46万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累计投资收益为589.41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8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3,771.98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

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7年6月20日、2017年11月23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无锡东林支行、中国银行无锡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述三家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交通银行无锡东林支行	322000634018018020076	2,478.34
中国银行无锡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546970285881	29.02
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	8110501012200899009	265.03
交通银行无锡东林支行	322000634018018023724	999.59
合计		3,771.98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9,206.00万元，其中2018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4,949.63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2月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8年2月23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将募集资金在现有项目间调整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

因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已投入较大资金建设年产1万套高性能智能控制阀项目，根据《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年产1万套高性能智能控制阀项目截止2016年12月31日已提前投入6,104.38万元，符合置换条件的金额为457.54万元，截止2018年2月，本项目已进入设备采购阶段，如不作调整，公司预计节余超过5,500.00万元；且“科技中心项目”

和“营销导向型区域服务中心总部建设项目”预计资金缺口较大，综合以上因素，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更有效地完成上市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增强公司经营实力，公司决议将年产1万套高性能智能控制阀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中金额划转2,500.00万元至科技中心项目，划转3,000.00万元至营销导向型区域服务中心总部建设项目。

前次募投项目变更调整前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变更前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年产1万套高性能智能控制阀项目	15,911.00	10,411.00
科技中心项目	5,500.00	8,000.00
营销导向型区域服务中心总部建设项目	881.36	3,881.36
合计	22,292.36	22,292.36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8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2,292.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49.6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20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年产 1 万套高性能智能控制阀项目	是	15,911.00	10,411.00	6,836.67	7,502.25	72.06%	2019 年	无	否	否
2、科技中心项目	是	5,500.00	8,000.00	4,540.54	8,057.24	100.72%	2019 年	无	否	否
3、营销导向型区域服务中心总部建设项目	是	881.36	3,881.36	3,572.42	3,646.51	93.95%	2019 年	无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292.36	22,292.36	14,949.63	19,206.00	86.1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止, 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133.68 万元, 实际置换金额 3,071.4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储于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编号: 1 05439130



营业执照

(副本) (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02月20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qyxy.baic.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000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41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姓名 占铁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1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52119691001005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50161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1994-11-0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熊明峰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9/20/197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高商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112519740920007X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熊明峰
 证书编号：340101780003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40101780003

批准注册协会：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四年十一月三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2月27日



姓名	郭凯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6-11-1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有限公司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4242519861112371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4月30日
2017年4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郭凯(110100320120)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